

关于《关于对胜利德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1、关于营业收入和货币资金

你公司主营业务为液化天然气生产、运输及销售业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1,017,777.67 元，较上年同期 92,740,654.69 元减少了 55.77%，毛利率由 12.07%下降为-1.32%。你公司当期前五大客户中除第一名峨眉山市洪安能源有限公司（关联方）外，其他的 4 家客户与上年相比均发生重大变化。

请你公司：

(1) 结合各业务类别构成、售价、数量等变动情况，说明你公司毛利率大幅下滑且出现成本倒挂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项目	2018年	2019年
收入	92,740,654.69	41,017,777.67
成本	81,547,546.26	41,559,494.67
毛利	11,193,108.43	-541,717.00

由于公司设备老旧，设备产值低，能耗较高，售价低于公司生产成本，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大幅度下滑。

(2) 说明与关联方客户峨眉山市洪安能源有限公司交易定价、条款等方面的公允性和关联销售的必要性；

答复：1、峨眉山市洪安能源有限公司采购成都永龙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液化天然气采取市场价。相比与无关联第三方的客户价格，无明显差异。

2、成都永龙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并非是峨眉山市洪安能源有限公司唯一供应商，除我们供货外也自行购货。液化天然气市场价格相对透明，交易的价格公允。

3、业务需要，交易双方都是关联方，信誉有保障，且交易市场化进行，单

证齐全、合法合规。区位优势，运输成本低。

4、基于多年的长期合作，对关联方的相对熟悉，根据以往的合作经验，能满足关联方客户旺季产品需要的支持。

(3) 结合业务拓展政策、市场需求情况等，说明报告期主要客户出现较大变化的原因，相关交易是否存在可持续性，是否对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单位名称	2019年	2018年	备注
东营久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7,786,478.17	17,786,478.17	
武汉交发众禾新材料有限公司		2,758,276.40	2019年已收回
成都市江洪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	1,388,013.60	
枣庄矿业集团新安煤业有限公司		1,302,180.92	2019年已收回
成都融鑫大通科技有限公司	1,048,202.18	1,048,202.18	
成都建鸿物流有限公司	928,630.78	928,630.78	
成都宝力科技有限公司	461,829.50	461,829.50	

答复：通过公司主要客户比对，公司主要客户未发生明显变动。报告期出现较大变动的原因为公司在2019年12月底主要客户的款项期末都已回收完毕从而导致公司的报告期主要客户发生较大变化。

2、关于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5,571,698.35元，其中1年以上款项3,460,327.77元；

你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40,485,951.06元，其中往来性质款项21,179,260.18元，备用金性质款项18,753,690.88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预付款项对应的具体交易事项，并说明对应预付款项长期未能结转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答复：预付款项为公司前期业务形成的预付施工费，咨询费，采购天然气及预付的电费，由于款项尚未支付完毕，对方未能及时的开具发票冲账，等款项支付完毕后可开具发票进行冲账。预付款项不存在减值风险。

(2) 说明往来款项具体内容、债务人、性质、账龄、期后回款情况以及未能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大额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回款情况
东营安兴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733,121.11	1-2年	未能回款
		3,990,255.20	2-3年	
李小俊	个人借款	1,660,000.00	2-3年	未能回款
山东韵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借款	1,008,050.00	1年以内	未能回款
山东省七五生建煤矿劳动服务公司加油城	借款	810,561.18	1年以内	未能回款
东营市成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未能回款

李小俊、山东韵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省七五生建煤矿劳动服务公司加油城及东营市成宏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业务形成的借款，截止到2019年年底尚未进行处理；东营安兴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原为公司的下属公司，该公司在2017年已出售，账务尚未进行调整。

(3) 结合业务开展安排、备用金用途、备用金管理内部制度、期后偿还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存在大额备用金的必要性以及期后收回情况。

答复：由于公司在前期开展业务发生了业务费、差旅费等业务，该费用已全部发生，并且款项已全额支付，但经办人员发票索要不及时从而导致备用金金额累计较大；并且近期公司人员变动较大，前期形成的费用发票索取困难，公司在2019年对以前年度形成的大额备用金进行了清理。现公司根据制度规定，加强了备用金管理，要求员工借支的备用金每月要及时进行清理，从而避免大额备用金发生。

3、关于停工损失情况及偿债能力

你公司当期管理费用发生额为 27,369,102.26 元，其中有停工损

失性质费用 5,274,321.03 元；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短期借款合计 30,085,994.17 元，其中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余额 4,686,431.33 元。你公司董事会称，针对有银行贷款出现逾期情况已与银行达成相关协议，拟采取分期付款方式解决逾期贷款。

请你公司：

(1) 说明停工损失对应的具体项目，以及该损失金额的确定依据；截至目前，该停工事项影响是否已消除；如尚未消除，请说明当前情况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答复：公司停工损失主要为公司一线工人的工资，设备的折旧费及用水用电费等。公司的工人工资系按照公司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协议规定执行，设备的折旧系公司按照正常的设备折旧年限进行计提折旧。

截止到现在，公司停工事项尚未消除，主要原因为公司液化天然气市场价格较低。未避免造成公司亏损现单位处于停工状态。

(2) 补充说明上述短期借款的分期付款安排，并说明期后偿还情况。

答复：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签订和解协议，协议规定我公司在2019年12月31日归还20万元；2020年每季度归还25万元；2021年每季度归还55万元；2022年1-9月每季度归还50万元；2022年12月付清剩余借款本金、利息及其他费用。由于公司2020年受疫情影响，截止2020年6月公司已归还15万元，剩余款项在与银行沟通后在2020年底支付。

4、关于前期差错更正

你公司财务报表披露前期差错更正调整以前年度损益-8,813,025.79 元，但在会计报告“八、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中未披露会计差错更正。

请你公司核实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如存在，请补充披露

前期差错更正明细，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则》补充披露相关临时公告。

答复：以前年度损益-8813025.79元系前期差错更正；以前年度损益调整金额主要为前期大额备用金的处理，由于公司开展业务需要，存在大额的备用金，但业务发票未能及时的进行开具，从未导致备用金累计金额较大，与职工本人及管理层沟通后，根据该备用金的业务实质对其进行账务调整。

